

吉林省梅河口市人民法院 公告

(2026)吉0581破申1号

2025年11月28日，吉林省梅河口市人民法院作出(2025)吉0581破申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吉林正方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案件，并于同日作出(2025)吉0581破1号决定书，指定吉林正方农牧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吉林正方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6年1月21日，吉林正方农牧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以法人人格高度混同为由向本院提出申请，请求裁定将梅河口吉佳特种鸭养殖专业合作社与吉林正方农牧股份有限公司实质合并破产重整。

本院于2026年2月24日上午9时在本院第三审判庭召开实质合并破产听证会。为充分保障相关利害关系人的知情权和异议权，相关利害关系人对本次实质合并破产重整申请如有异议，应于听证会召开前向本院书面提出并附相关证据材料，逾期提出或未提出的，视为无异议。

相关利害关系人提交书面异议或其他意见和建议的，一并提供主体资格证明材料、利害关系说明等。

联系人：王法官

联系电话：0435-4369287

特此公告

吉林省梅河口市人民法院

二〇二六年二月九日